证券代码：600517　　证券简称：国网英大　　公告编号：临 2026-032 号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议案需要提交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公司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和行业特点，交易必要且将一直持续，交易内容合法有效、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开、公正和公平的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公司预计了公司及控股公司 2026 年度及 2027 年 1-5 月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并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目前根据公司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拟增加部分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俞华军、华定忠回避表决，由其他 9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事项将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增加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遵循了公开、公平和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增加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审计与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委员一致认为：公司增加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主营业务的需要，交易条件及定价公允，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交易是持续和必要的。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调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2026年度及2027年1-5月公司及控股公司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和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的销售采购、存贷业务、经营租赁、资金融通、金融业务等的关联交易额度已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1.2026年度公司及控股公司预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见下表：

类别/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原2026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26年1-9月执行金额（万元）	预计增加金额（万元）	增加后的2026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销售采购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	32,000.00	19,255.63	6,000.00	38,000.00
存贷业务	综合授信	广发银行	100,000.00	20,000.00	50,000.00	150,000.00
金融业务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华夏银行	0.00	0.00	200.00	200.00
	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	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	100,000.00	0.00	80,000.00	180,000.00

调整原因：根据对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合理估计，增加与关联方的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综合授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额度。

2.2027年1-5月公司及控股公司预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见下表：

类别/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原2027年1-5月预计金额（万元）	预计增加金额（万元）	增加后的2027年1-5月预计金额（万元）
金融业务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华夏银行	0.00	200.00	200.00

调整原因：根据对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合理估计，增加与关联方的手续费及

佣金收入额度。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本次增加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涉及变动的关联方信息如下：

（一）关联方介绍

1.公司名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智刚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6 号

注册资本：130452014.4291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营业务：输电（有效期至 2026 年 1 月 25 日）；供电（经批准的供电区域）；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与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在国（境）外举办各类生产性企业。（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公司名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朝晖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13 号

注册资本：2178986.0711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银行业务；外汇业务；结汇、售汇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公司名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书剑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注册资本：1591492.8468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银行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

1.国家电网。关联关系为：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大集团”）持有公司 55.75%的股权，是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网持有英大集团 100%的股权，是公司最终控股股东；国家电网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管理的中央企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广发银行。关联关系为：公司董事、总经理乔发栋拟任广发银行董事。[1]

3.华夏银行。关联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英大集团董事、总经理张传良任华夏银行董事。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本次增加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具体内容为销售采购、存贷业务和金融业务。

（一）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

1.销售采购：采购产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及控股公司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2.存贷业务：综合授信是广发银行向公司及控股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

3.金融业务：

3.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为公司及控股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服务而收取的手续费、咨询费和佣金等收入。

3.2 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主要为公司及控股公司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的规模。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1] 公司前任董事长杨东伟先生于 2026 年 4 月离任。乔发栋先生董事任职资格尚需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

1.销售采购：公司向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销售采购产品和劳务，绝大多数合同通过公开招标或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取得，此类合同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中标条件确定，其他合同由双方参照市场价协议确定。

2.存贷业务：广发银行为公司及控股公司提供存贷款服务，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存贷款利率，双方协商确定。

3.金融业务：与关联方在信托业务方面开展合作，提供财务顾问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由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和关联方综合考虑信托业务中对资金用途、还款方式、风控措施、期限等因素，通过商务谈判确定定价水平；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主要参考产品的收益水平和安全性进行选择。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由于行业特点，公司与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发生的销售与采购类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主营业务的需要，满足国家电网及所属公司对产品及服务的需要，该关联交易基本通过招标方式取得，交易定价公允。除了使公司通过销售获得应有的收入和利润外无其他影响，并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而且交易是持续和必要的。

（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并能为公司带来收益。同时，相关关联交易均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日常经营、合规管理、风险管理不构成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而且交易是持续和必要的。

五、备查文件

国网英大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国网英大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